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保荐机构”）作为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元泵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现就大元泵业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48 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22.42 元，募集资金总额 47,082.0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 43,172.5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666 号）。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予以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90,180,869.38 元，置换前期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59,728,414.68 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期末尚未赎回资金 160,000,000.00 元，银行手续费支出 1,668.01 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4,522,677.13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应为 121,814,947.93 元，差异 2,707,729.20 元，原因系：收到银行

存款利息收入 1,190,914.13 元，收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516,815.07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是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和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做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该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连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温岭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市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温岭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 年 7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6,515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合肥新沪屏蔽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新沪”）进行增资，合肥新沪所获增资款将全部用于募投项目“年产 72 万台屏蔽泵扩能项目”和“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合肥新沪在中国光大银行合肥滨湖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合肥新汇支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公司、合肥新沪连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合肥分行、中国工商银行合肥新汇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所有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元）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泽国支行	1207042129200091550	活期户	80,786,234.72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泽国支行	1207242429000012688	活期户	26,397.43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温岭支行	576900014510501	活期户	25,835.56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泽国支行	19928101043603757	活期户	74,945.13
小计				80,913,412.84
合肥新沪屏蔽泵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汇支行	1302015219250026053	活期户	13,715,069.99
合肥新沪屏蔽泵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滨湖支行	52180188000017820	活期户	29,894,194.30
小计				43,609,264.29
合计				124,522,677.1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2017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无。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

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金额为 5,972.84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680 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年产 120 万台农用水泵技术改造项目	22,550.00	21,657.59	3,984.74	3,984.74
2	年产 72 万台屏蔽泵扩能项目	13,010.00	13,010.00	1,905.97	1,905.97
3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505.00	3,505.00	82.14	82.14
4	偿还银行贷款	5,000.00	5,000.00	--	--
合计		44,065.00	43,172.59	5,972.84	5,972.84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肥新沪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其中合肥新沪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8,000 万元。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进行上述现金管理事项的期限为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8,000.00 万元，合肥新沪屏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8,000.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 (万元)	资产负债表日是否 到期收回
1	工商银行保本型“随心E”二号理财产品	8,000	2017.07.27	2017.10.30	72.88	是
2	光大银行“2017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八十期产品5”	6,000	2017.07.28	2017.10.28	62.35	是
3	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91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	2017.08.01	2017.10.31	16.45	是
4	光大银行“2017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一一七期产品4”	6,000	2017.10.30	2018.01.30		未到期
5	工商银行保本型“随心E”二号理财产品	8,000	2017.10.31	2018.01.31		未到期
6	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91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	2017.11.03	2018.02.01		未到期

（七）结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2017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专户存储，继续投入相关募集资金项目。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7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工作，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大元泵业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 年度）》

（以下无正文）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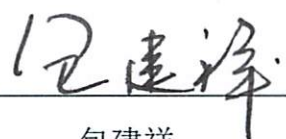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总额				43,172.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90.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90.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20 万台农用水泵技术改造项目	否	21,657.59	-	未作分期承诺	5,721.41	5,721.41	-	26.42	2018 年 12 月	尚未建设完成		否
年产 72 万台屏蔽泵扩能项目	否	13,010.00	-	未作分期承诺	4,111.51	4,111.51	-	31.60	2018 年 12 月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505.00	-	未作分期承诺	158.01	158.01	-	4.51	2018 年 9 月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5,000.00	-	-	5,000	5,0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合计	—	43,172.59	-	-	14,990.93	14,990.93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金额为 5,972.84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肥新沪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其中合肥新沪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8,000 万元。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进行上述现金管理事项的期限为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此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肖 兵


包建祥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3 月 29 日